附件5

|  |
| --- |
| **北京师范大学“四有”好老师启航计划（试行）奖励金发放申请表** |
| 姓 名 |  | 性 别 |  | 毕业时间 |  年 月 |
| 学 号 |  | 生源所在地 |  | 学部院系 |  |
| 身份证号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培养方式 | □公费师范生 （□跨省任教/□在读期间转为公费师范生）□本科非公费师范生 □非定向就业研究生  |
| 现任职单位名称 |  | 入职时间 |  年 月 |
| 现任职单位所在地 | （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） | 是否为毕业时签约单位 |  |
| □省会城市 □非省会地级市 □县级及以下地区 □国家级贫困县 |
| 现单位地址及邮编 |  | 现单位联系人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
| 本次申请奖励金额（元） |   | 获奖总金额（元) |  | 累计已发放奖励金额（元） |  |
| 银行账号 |  | 开户行名称 |  |
| 申请说明 | 本人按《北京师范大学“四有”好老师启航计划（试行）》有关规定提出申请，对以上所填信息的真实性负责。 申请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|
| 学部院系意见 | **经核实，同意发放金额 元。** （盖章）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 |
| 党委学生工作部学生就业与创业指导中心意见 |  （盖章）负责人签字： 年 月 日  |

**1.此表须在每年6月25日前提交至所在学部院系，并附奖励计划荣誉证书复印件、工作单位开具的在职证明和考核结果，以及地方教育管理部门出具的相关认证材料。**

**2.此表一式两份（学部院系留存一份，学生就业与创业指导中心留存一份）**